

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城（天津）科技创新产业开发有限公司、电子城（天津）科技服务平台开发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担保为履约担保，无具体担保金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子城”）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19 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入伙基金及全资子公司向基金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拟参与基金所持项目运营的议案》。

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同意基金设立及资产收购事项，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洽谈上述相关事项，签署相关协议并办理相关事宜。授权经营管理层就上述可能发生的后续运营事项进行商务谈判、签署相关协议、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1 月 6 日于《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临 2019-073）、《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 2019-075））。

经公司经营管理层与交易各方磋商，就上述合作事项达成协议安排。为保障交易的顺利实施，公司同意就基金设立、资产收购及后续可能发生的运营事项等交易涉及的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城（天津）科技创新产业开发有限公司、电子城（天津）科技服务平台开发有限公司（公司与该等子公司以下统称“电子城方”）在合作框架协议所定义的交易文件项下的义务和

责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相关交易文件全部履行完毕之日起三年。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电子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9-082）。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6 号院 5 号楼 14 层 1401 室

法定代表人：龚晓青

经营范围：在电子城规划区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电子设备、通讯设备、电子系统工程的开发、销售、服务、维修；家用电器的开发、销售、服务；家用电器维修（不符合家用电子电器维修业服务经营规范不得开展经营活动）；经济信息咨询；销售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建筑材料、百货、机械电器设备；房屋出租。（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如下：

单位：万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866,518.31	840,637.73
负债总额	559,477.81	510,917.1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89,148.72	88,729.45
流动负债总额	334,968.47	327,436.54
净资产	307,040.50	329,720.54
	2018 年度	2019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158,856.25	17,307.83
净利润	57,149.36	26,593.28

注：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数据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被担保人：电子城（天津）科技创新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赛达新兴产业园 E2 座 505B 室

法定代表人：肖明武

经营范围：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建筑物拆除服务；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如下：

单位：万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41,765.96	103,816.93
负债总额	36,185.87	96,324.5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34,694.74	94,910.04
净资产	5,580.08	7,492.34
	2018年度	2019年1-9月
营业收入	11,268.16	11,208.23
净利润	512.79	1,912.26

注：公司全资子公司电子城（天津）科技创新产业开发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数据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被担保人：电子城（天津）科技服务平台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赛达新兴产业园E2座504B室

法定代表人：肖明武

经营范围：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制造业；建筑业；住宿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如下：

单位：万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1,704.17	23,564.52
负债总额	16,704.72	18,554.7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16,097.80	17,982.62
净资产	4,999.44	5,009.75
	2018年度	2019年1-9月
营业收入	31.28	16.39
净利润	14.89	10.30

注：公司全资子公司电子城（天津）科技服务平台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数据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就本次担保，公司与交易相对方未单独签署担保协议。各方在合作框架协议及交易相关文件中约定担保条款：电子城同意对电子城方履行交易文件项下的义务和责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履行内部审批程序，担保期限为交易文件全部履行完毕之日起三年。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就基金设立及后续交易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的议案》出具独立意见：

1、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有利于促进基金设立、资产收购及后续可能发生的运营事项的顺利实施，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2、董事会审议本次提供履约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意见：同意董事会做出的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事项的决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 171,937.1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5.00%，公司对子公司的实际担保总额为 396,650.0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7.67%。截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此项担保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8 日